

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1 年 1 月 20 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现场召开，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2021 年 1 月 18 日以书面通知形式传达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主持，应出席监事 3 名，实到 3 名，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四届监事会监事成员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监事会选举刘国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。刘国伟先生的简历详见公司相关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2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 年 1 月 21 日